南通市行政审批局信息化集成设备运维服务项目采购公告

根据《南通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印发<信息化项目采购管理规定>的通知》（通行审发〔2021〕14号）等文件要求，市行政审批局拟对信息化集成设备运维服务项目进行采购，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南通市行政审批局信息化集成设备运维服务项目

二、项目预算：15万元。

三、公示时间：2021年5月25日至27日

四、报名时间：5月28日上午9:00至11:00，地点：工农南路150号政务中心主楼616办公室。

五、开标时间：5月28日下午14:00，地点：工农南路150号政务中心主楼六楼西会议室。上述时间和地点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六、评标方式：由局采购小组根据《南通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印发<信息化项目采购管理规定>的通知》（通行审发〔2021〕14号）组织实施。

 七、联系人：余荣荣，联系电话：59000800。

附件：南通市行政审批局信息化集成设备运维服务项目需求

南通市行政审批局

 2021年5月25日

南通市行政审批局信息化集成设备运维

服务项目需求

1. 基本情况

近年信息化项目建设中，新增部署了部分终端信息化设备、安全设备及核心网络设备，为满足信息化集成设备及云安全服务运维需求，拟采购此次信息化集成设备运维服务。

1. 具体运维内容
2. 服务器虚拟化云平台运维

包含云平台软件及各运算资源、存储资源的日常维护、调整，以保障服务器虚拟化云平台的正常使用；

1. 云桌面运维

包含深信服云桌面平台的日常巡检、维护、调整，按需求配置并部署云桌面模板，以保障云桌面的正常使用；

1. 安全设备运维

包含下一代防火墙等安全设备的日常维护、配置，根据业务、网络及使用对象的需求，即时调整策略，升级特征库；

1. 核心网络设备运维

包含核心网络交换设备的日常维护、调试，根据业务、网络需求，即时调整网络接口配置；

1. 大数据局云平台安全资源池运维

电子政务外网云平台安全资源池包含WAF、数据库审计、日志审计、防火墙、EDR等，对部署在电子政务外网云平台上的虚拟服务器根据业务、网络及使用对象的需求，部署并调整安全策略，以确保各项业务的正常运行；

1. 维保要求
2. 本次采购的维保服务范围为上述运维内容，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3. 提供1名常驻现场的专业技术人员提供日常运维服务，并根据大厅管理要求参与考勤；
4. 运维单位应确保采购方重要信息系统全年7\*24小时安全、稳定、高效运行。维护范围内任何影响采购方重要业务的软硬件故障，在工作时间维护人员必须在30分钟内立即响应并排查原因，非工作时间接到用户故障电话后应在2小时内响应并排查原因。
5. 运维单位在故障报修后30分钟内到场，无需配件的简单问题1小时内修复，复杂问题2小时内提出维修方案，需配件维修的3个自然日内修复（不包括配件采购时间）。
6.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7.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
8. 具有合法经营资格并能承担完全民事责任的独立法人；
9. 具有VMWARE认证专家证书、56IQ信息发布系统运维资质及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其他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样式见附件）。
10. 供应商开标时需携带的材料
11. 法人和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带原件备查），法人授权书原件；
12.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13. 信息发布系统运维资质及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其他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加盖公章）；
14. 报价清单(加盖公章)。

上述材料按顺序自编目录牢固装订成册，正本1份，副本1份，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谈判文件上要明确标注供应商全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谈判文件正本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公章。

1. 合同签订

采购结果公示结束无异议的，由行政审批局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10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1. 付款方式

按照中标价签订合同，发票送达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90%，余款10%作为质保金，在维保服务满后按《信息化项目质保经费支付管理规定》（通行审发﹝2018﹞40号）文件支付。

**附件：**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南通市行政审批局：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贵方组织的南通市行政审批局信息化集成设备运维服务项目，我单位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人：（公章）

 年 月 日